

索引号:	11220000013544541J/2026-00021	分类:	建筑节能科技;通知
发文机关:	吉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成文日期:	2026年01月05日
标题:	吉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组织申报2026年省级科学技术项目计划的通知		
发文字号:	吉建科〔2026〕1号	发布日期:	2026年01月05日

吉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组织申报2026年省级科学技术项目计划的通知

吉建科〔2026〕1号

各市（州）建委（住房城乡建设局）、房产局、城管局、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分中心），长白山管委会住房城乡建设局、长白山保护开发区综合执法支队，梅河口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城管局，各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省委城市工作会议关于“以推进城市更新为重要抓手，加快建设创新、宜居、美丽、韧性、文明、智慧的吉林特色现代化人民城市”的核心部署，全面落实创新驱动发展战略，进一步提升建设行业科技创新能力与新质生产力培育水平，充分发挥科技计划项目对城乡建设领域关键技术突破的支撑引领作用，按照住房城乡建设科技计划项目年度工作部署，现组织开展2026年科技项目计划申报工作，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要求

项目分为软科学研究、科研开发、科技示范工程三类，申报内容应聚焦申报指南要求，且符合国家知识产权管理规定，相关成果及权属无任何争议。项目实施周期一般为1—2年，最长不超过3年，每位负责人仅限牵头申报一个项目，尚有未结题项目的负责人，不得再以负责人身份申报本年度科技项目计划；未按时申请验收的项目，项目负责人（负责人列表中前三位）三年内不得申报科技项目计划。《吉林省住房城乡建设科学技术计划项目管理办法》中明确不符合申报资格的不得申报。

二、报送流程

（一）组织推荐。各地住房和城乡建设、城市管理行政主管部门负责组织申报本地区科技项目，择优推荐到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省直单位、高等院校、行业学（协）会和中央驻吉单位可直接申报。

（二）报送时限。各推荐单位和申报单位应于2026年3月9日前将推荐项目清单、申报书（一式四份）连同电子文档，报送至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建筑节能科技处，逾期不予受理。

三、注意事项

(一) 申报书填写。申报书填报内容应真实、完整、准确，预期成果、考核指标设置应明确、可考核；立项后申报书将作为项目验收的重要依据，原则上不得更改。项目起止时间统一为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X 年 12 月 31 日，软科学、科研开发类项目“X”不得超过 7，科技示范工程项目“X”不得超过 8。

(二) 报送材料要求。每个项目各自建立文件夹（命名格式：XX 单位+软科学+01+王某某），其中编号为各单位内部同类项目的顺序编号，文件夹中包括申报材料的 Word 版本、加盖单位鲜章的 PDF 版本各一份；各推荐单位需按照项目类别（软科学类、科研开发类、科技示范工程类）分别建立独立文件夹（命名格式：软科学+共 XX 项）；所有类别文件夹统一打为压缩包（命名格式：XX 单位+共 XX 项）。

四、联系方式

联系人：厅建筑节能科技处 李怡萱

联系电话：0431-82752489 18514349107

邮箱：jljskj@sina.com

通讯地址：长春市贵阳街 287 号吉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537 室

附件：1. 推荐项目清单

2. 申报书

3. 申报指南

吉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26 年 1 月 5 日

初审：李怡萱

复审：孙学晓

终审：刘杨